

長期投資、固定資產、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差異原因說明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合計 5,692,518 元＝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數 3,469,501 元＋購建中固定資產轉列 0 元＋其他（如其他機關移入、受贈、代辦經費購置等） 2,223,017 元。
- 二、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數 3,469,501 元＝本年度設備及投資截至本月止累計實現數 7,500,970 元＋本年度設備及投資應付數 3,052,125 元＋以前年度設備及投資截至本月止累計實現數之保留數 0 元＋以前年度設備及投資調整數之應付數 0 元－財產管理系統無法登入財產帳 7,083,594 元。

財產管理系統無法登入財產帳明細如下：

動支基層建設-小型工程之 6 公尺以下道路維護費 7,083,594 元，因該項目屬設施維護性質，有別於作為資本資產之成本增加，故無須列為資本資產。

- 三、其他（如其他機關移入、受贈、墊付案及代辦經費購置等） 2,223,017 元，說明如下：
 1. 係以旗津區污水回饋金購置機械及設備 104,494 元及交通及運輸設備 105,466 元，共計 209,960 元。
 2. 係以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抽查 109 年度 1 至 8 月份財務收支審核通知事項辦理後續更正補列機械設備 167,000 元、交通及運輸設備 547,214 元、雜項設備 643,928 元，共計 1,358,142 元(110/01/05 審高市一字第 1090005760 號)。
 3. 係消防局撥入機械及設備受波器設備金額 29,750 元，資訊中心撥入機械及設備個人電腦設備金額 18,426 元，衛生局撥入交通及運輸設備旅行車設備金額 527,919 元，鳳山區公所撥入交通及運輸設備二輪機踏車 2 輛金額 78,820 元，共計 654,915 元。

